

2023年红房子读后感(大全5篇)

“读后感”的“感”是因“读”而引起的。“读”是“感”的基础。走马观花地读，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，哪能有“感”？读得肤浅，当然也感得不深。只有读得认真，才能有所感，并感得深刻。那么你会写读后感吗？知道读后感怎么写才比较好吗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红房子读后感篇一

《草房子》是曹文轩叔叔纯美小说系列之一。用诗一般美丽的语言，为我们描绘了一副百看不厌的江南水墨画：金色的草房子，苦苦的艾叶，静静的大河，一望无际的芦苇荡。这就是油麻地。这里生活着一群可爱的孩子：顽皮、聪明的桑桑，秃顶的陆鹤，不幸的杜小康以及柔弱、文静的纸月，他们是那么纯真、善良，每个人身上都散发出人性之美的光辉，不断地冲击着我的心灵。

纯净的美。文弱、恬静、清纯、柔和的纸月，不仅学习好，而且生性善良、懂事，她是那么完美，她的一言一行，一颦一笑，都蕴含着巨大的能量，感染和改变着周围的每一个人，仿佛是真善美的化身：桑桑变得干净了，不再抢妹妹的饼吃了，吃饭也变得文雅了，不再把桌上洒得汤汤水水，当桑桑得了重病的时候，她用眼神鼓励他，默默地送去一篮子青菜和鸡蛋，把妈妈亲手缝制的书包送给桑桑：书包是我妈做的，可结实了，能用很多很多年。纸月把“很多年很多年”重重地说着，把自己的祝福和关心送过去。

读纸月的时候，我常常在心里和她做比较，看我离她有多远，我也要像纸月一样，做个善解人意的小姑娘，珍惜现在，珍惜友情，无论做什么事情都严格要求自己，努力做到最好，对别人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平时要谨言慎行，也许我不经

意的一句话、一个眼神就能改变一个人。

执着、倔强的美。陆鹤是个秃顶的孩子，常常被人戏弄，陆鹤十分苦恼，孤独，常常坐在河边偷偷的哭泣，想尽办法掩盖自己的缺陷。但他从不放弃对自己尊严的守护，勇敢的承担了学校参加汇演的秃头角色，并出色的完成了任务，让同学和老师对他刮目相看。他也明白了，只有付出，才能让大家改变对他的看法，只要心灵美，再丑陋的形象也会散发出动人的光芒。

在陆鹤身上我懂得了，尊严的伤害并不是不成功的理由，只有自己尊重自己，才是最好的解药；每个人身上都有闪光点，我们要善于发现别人的美，欣赏别人，别人才会尊重你。勇于承担，坚韧无比的美。杜小康家曾经是油麻地最富有的人家，生活在高大阔气的红门里，但是一夜之间，父亲病了，为了给父亲治病，他的家里变得一贫如洗，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的他，不得不辍学在家，和父亲一起到离家很远的大芦荡里去放鸭，当他们的鸭终于下蛋的时候，又不小心把鸭放进了别人家的鱼塘，吃光了人家的小鱼苗，鸭子和船统统被扣留了，他们的希望又一次破灭了。

但杜小康毕竟是杜小康，他没有自己怜悯自己，更没有让别人来怜悯他。他用稚嫩的肩头毅然地挑起了家庭的重担，在学校门口摆起了小摊，让每个人都看到了他坚韧之后的美丽与优雅。杜小康的故事告诉我，富有的时候，不能浪费，不能高傲自大，贫穷的时候，也不要自卑，尽自己所能，克服种种困难，想尽一切办法渡过难关。

成长的美。这一切看似平常的往事深深地触动了主人公桑桑的心，在他的心里埋下了爱的种子，他再也不会抢了陆鹤的帽子，挂在高高的旗杆上，再也不会把父母的蚊帐拿去捕鱼。他帮细马放羊，陪孤单的秦大奶奶聊天，卖掉心爱的鸽子，把钱借给杜小康当做生意的本钱，忍着病痛的折磨坚持上学，最终战胜了病魔，考上了中学。

这就是人性之美散发出来的独特力量，《草房子》用这些最纯真的爱告诉我们：每个人的一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，都充满了酸甜苦辣，苦难和幸福犹如白昼和黑夜一样，永远与我们相伴，当苦难来临的时候，我们不能逃避，要满怀希望，微笑着去面对。我们就是这样一天天的长大，每个人都不例外。

红房子读后感篇二

一群个性鲜明的孩子，一件件有趣的事，一幢金黄的草房子……构成了曹文轩的纯美小说之一——《草房子》。这里面有淘气、机灵又坚强的桑桑，懂事的杜小康，文静的纸月。

每当我拿起这本书时，都会津津有味地读起来，像迷路的人找到了地图和指南针，像饥渴的人得到了食物和水，像怕热的人找到了阴凉。

桑桑是我印象最深的人，他得了鼠疮，勇敢地接受了火针，喝了很多苦药，一点儿都没拒绝。最后从死神的手掌中逃了出来。他的坚强令我敬佩。

回想自己的岁月长河，几乎没有几分是坚强，平时遇见一点儿困难就退缩。但前段时间，疫情还很紧张，医护人员们每天只有四小时休息；过年时，他们连个报平安的电话都没时间，是什么力量让他们这么任劳任怨地工作？是坚强，坚强是一种品质，坚强是爱产生的。当然，坚强的不只是医护人员，还有深夜站在路口的志愿者，他们主动站出来，力所能及地帮助他人。以前的烈士们也是这样，他们当时的环境非常非常艰苦恶劣，但他们没有屈服，英勇战斗。小英雄雨来面对敌人的'毒打，也没有屈服。我也要像他们这么坚强，做更好的自己。

坚强非常可贵，如果没有坚强，就没有现在的幸福生活，让我们坚强起来，创造更美好的世界。

红房子读后感篇三

《草房子》是一本儿童读物，描写的是一个叫桑桑的男孩刻骨铭心、终生难忘的小学生活。小说通过秃鹤、纸月、细马、杜小康四个同学性格特征、家庭背景和学习生活的描写，让我们感受到了孩子之间毫无瑕疵的纯情，以及同学间互帮互助的感人场景。即使学生之间有着各种各样的伤害，但是孩子的心底还是纯真的。

“秃鹤”是一个秃顶的孩子。随着日子的流逝，六年级的“秃鹤”感觉到了自己的秃顶使学生“戏弄”的对象。自尊心受到了伤害，秃鹤为此做出了反常之举。他用不上学了逃避同学异样的眼光，用生姜擦头希望在七七四十九天后长出头发来，用戴帽子企图遮掩自己的秃头。当这些都使自己陷入更“糟糕的境地”时，他索性在“广播操”比赛这样的重大日子里，把自己头上的帽子甩向了天空，导致全校的广播操失控，而错失了“第一”的荣誉，“就这样，秃鹤用他特有的方式，报复了他人对他的轻慢与侮辱。”即使秃鹤用这样严重的错误来报复别人对他的侮辱，但是，孩子还是纯真的。他希望通过这样的举动来得到大家的认可，得到大家的尊重。可喜的是，他还是有着强烈地集体荣誉感，当他们学校的文艺演出缺少一个秃头的演员时，他毅然站出来，承担起了这个角色，而且把这个角色演得一丝不苟，活灵活现。秃鹤在演出中感悟到了，只有为集体做好事才能得到大家的认可，得到大家的尊重。

每一个孩子的心都是纯真的，他们的“忍不住的笑”“厌恶的眼神”也并不含真正的“恶意”，从孩子的世界中体验到了什么是真，什么是纯。

一个是身有残疾的“秃鹤”，另一个是美得让人忍不住有保护欲望的“纸月”，纸月正如她的名字，是一个易碎品，纸月的一手好字，纸月的掉眼泪，纸月的笑声，纸月的温柔，纸月的沉默，纸月的倔强……都给桑桑带来了莫名的感觉，

不由间有了自卑的情绪和对抗的情绪。这一切在作者的笔下描写的是如此的真实，又如此的唯美。虽然纸月是个私生子，但是在孩子们的眼中，并不影响纸月的善与美。

作者曹文轩把桑桑的生活描绘的淋漓尽致。有些情节甚至好像以前在我身上似的。看到有趣的情节，我会一起笑；看到感人的情节，我也会流下一滴滴泪。作者也花了的笔墨描写了纸月小姑娘。纸月身子弱，在她原来的板仓小学有人欺负她，大费周折的转到了油麻地小学。纸月很受大家欢迎，她字写得好，学习好，也经常在学习文艺表演时看到她的身影。桑桑是校长的儿子，纸月的家离学校太远，有紧急情况就在桑桑家住下，两人便成了好朋友。后来纸月因病去了别的城市。

秃鹤秃头每天上学要带个帽子，同学们拿起他的帽子来回乱丢，把秃鹤绕的来回乱跑。看到这儿，我就笑了起来，可我又担心秃鹤能找回的帽子。真是的心理呀。

孩子的世界是纯真的，从孩子的眼中体验到了什么是美，什么是善。

红房子读后感篇四

今天我读了曹文轩的小说《草房子》第一章——秃鹤，这一章讲述的是一个校园软暴力的故事。

有一个名叫陆鹤的同学，从小就是秃头，这样有残疾的人本该是得到众人的关爱与照顾的，但是在学校里同学们却是嘲笑他、捉弄他，给他起了一个外号叫“秃鹤”。最终秃鹤不能够忍受住欺辱，报复了全校师生，让学校名誉受损。但是秃鹤这样做，使得大家都不喜欢他，而且远离他。甚至他被狗咬了也没有一个人可怜他，老师蒋一轮也是冷冷地说，被狗咬了就咬了呗，一点也不关心他。班级里面重新编组的时候，同学们都不愿意和秃鹤在同一个组。秃鹤完全被孤立了。

秃鹤的故事，和我的情况很相似。我从小患有自闭症，性格与众不同，语言和感情的交流都有点障碍，不能够与别人正常沟通，到了学校不像其他同学一样可以融入集体里面。于是有部分同学就会歧视我、嘲笑我、捉弄我。最终我忍无可忍，恼羞成怒，气急败坏地报复他们。

当同学羞辱我的时候，我就毫不含蓄地怒气发作，穿着鞋子踩到他的椅子上，把他的笔扔到垃圾桶。在众目睽睽之下发泄我的个人情绪。

有一次中午放学的时候，本来是轮到我举班牌，但是朱同学抢先一步拿了班牌。我再三让他把班牌给我举，但他就是不肯给我举。我心里悲愤交加，一怒之下，跑到他的座位，拿了他的书包扔到了厕所里面。

同学越是激怒我，我就变得越狂妄。我在班级里，越来越肆无忌惮，我感到热的时候，就自己一个人占用教室的空调，不给他人享用。我开风扇就开到最大，把别的同学的东西都吹走了，自己却若无其事。值日班长对我登记扣分，我就偷偷涂掉。我做错了事情，同学告诉了老师，我就毫不客气地去报复他。

我就像《草房子》里面的秃鹤一样，自己的行为让越来越多的同学不敢接近我，都纷纷地远离我。别人的朋友越来越多，我的朋友越来越少。这真的是很悲哀的事情！其实本来我是对人没有恶意的，因着部分同学的调皮捣蛋，我就在所有同学面前不懂掩饰地发怒和胡作非为。

我在秃鹤的路上越走越远。

红房子读后感篇五

窗外，天空阴沉沉的，乌云笼罩着大地大雨快要来了。风凛冽，叶纷纷，好一副凄凄惨惨。缓缓地合上《草房子》，细

细回味其中的每一个故事情节，自己曾经做过的那些后悔的事，现在倒觉得微不足道了。

《草房子》中的蒋一轮和白雀，正是因为一封信而错过了彼此，酿成了令他们抱憾终生的误会。无论是蒋一轮痴痴等待白雀回信的神情，还是白雀在岸边芦苇丛里声声的呼唤，终归被时间慢慢磨淡。她，远走他乡；他，娶了别人为妻。

他们的爱情本是美好的，但也是脆弱的。白雀的父亲白三嫌弃蒋一轮是个一穷二白的书生，想把白雀许给富有人家的子弟谷苇。白雀便是因为他才给蒋一轮写了那封信。却没想到这谷苇一毛不拔，斤斤计较，最后连白三也意识到这谷苇不是良婿。

后来，白三终于同意，但是机遇不等人，蒋一轮结婚了。那天，桑桑赶到了现场，他看着蒋一轮木讷地听从众人的指示，就这么稀里糊涂地把婚给结了。这一次错过，就是永不相见。

所以，遇到机会一定牢牢抓住，可不能让它溜走哦。因为，有时候，错过了，便是永远